

东北师范大学物理学院

2021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东北师范大学 2021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办法》和《东北师范大学 2021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本单位学科专业实际情况，现将本单位 2021 年接收推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公布如下：

一、工作原则

1. 坚持科学选拔。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培养规律，采用多样化的考查方式方法，确保生源质量。
2. 坚持公平公正。做到政策透明、规则明确、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3. 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全面考查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4. 坚持客观评价，量化考核成绩。
5. 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二、组织管理

1. 物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订物理学院接收推免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指导材料审查小组、复试小组和服务保障小组开展相应工作。
2. 组织成立材料审查小组，成员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选定。在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按相关规定，对推免生申请者的材料进行审查。
3. 组织成立复试小组，成员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选定。在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具体实施复试工作。
4. 组织成立服务保障小组，在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负责技术支持、模拟演练、沟通协调等复试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三、招生专业及人数

接收层次	专业(方向)代码	专业(方向)名称	拟接收人数	备注
硕士生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4	
硕士生	045105	学科教学(物理)	7	
硕士生	070201	理论物理	10	

硕士生	070202	粒子物理与原子核物理	1	
硕士生	070205	凝聚态物理	15	
硕士生	070207	光学	3	
硕士生	0702Z1	应用物理	3	
硕士生	0773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10	
硕士生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4	
硕士生	085400	电子信息	6	
直博生	070201	理论物理	1	
直博生	070207	光学	1	
直博生	080501	材料物理与化学	2	

招生人数仅供参考，录取时将根据生源状况和学校学科发展需要进行适当调整。

四、复试形式及平台

统一采用网络远程复试形式对考生进行“双机位”线上面试。选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作为主平台、腾讯会议软件平台作为备用平台。

【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操作手册（学生端）：<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腾讯会议网址：

https://cloud.tencent.com/act/event/tencentmeeting_free?fromSource=gwzcgw.3375071.3375071.3375071&utm_medium=cpc&utm_id=gwzcgw.3375071.3375071.3375071】

五、复试流程及内容

（一）材料审查

在**2020年10月7日14:00前**，将本人以下材料电子版提交到邮箱：

songbq010@nenu.edu.cn，等待物理学院审查。

1. 《东北师范大学物理学院2021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考生反馈表》。考生本人须如实填写并签字确认。

2. 《东北师范大学2021年接收推免生诚信复试承诺书》。考生本人须提前仔细阅读相关法律法规和《东北师范大学2021年接收推免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以下简称《考场规则》），知悉东北师范大学发布的关于接收推免生网络远程复试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后签字确认。

3. 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

4. 所在高校教务部门颁发、完整注册后的学生证，须明确显示个人照片、身份信息和学籍注册情况。

5. 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的本科成绩单。
6. 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如国家英语四、六级、TOEFL、IELTS 等。
7. 各类获奖证书和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含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专著等）的清单和证明材料。
8. 申请直博生还须提交专家推荐信和个人陈述：
 - a. 申请学科或相近学科的两名正高级职称专家推荐信，推荐信应对申请人思想品德、道德修养、科学作风、治学态度、外语水平、知识结构、科研能力、工作成果、培养潜力及综合素质作出简要评价；
 - b. 个人陈述，包括代表性研究工作、论文的发表情况、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的理由与未来选题思考等。

以上材料需全部彩色扫描并按顺序整理到一个 PDF 文件中，文件以“拟推免的研究生专业-个人姓名”命名。

（二）考前准备

1. 报名

2020 年 10 月 7 日 14:00 前，拟申请我院 2021 年度推免硕士生或直博生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包括本校和外校）登陆“东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完成推免预报名，具体流程及要求详见《东北师范大学 2021 年预推免系统操作说明》（考生端）。

2. 网络远程复试设备及环境

硬件准备	提前准备主机位、辅机位所需硬件设备。
软件准备	提前下载好主机位、辅机位所需软件客户端，认真学习软件的具体操作流程。
网络准备	网络良好、能满足复试要求，保障具备有线宽带网络、WIFI、4G 网络等两种以上网络条件。
环境准备	独立安静的考核房间，灯光明亮不逆光。可视范围内不能有任何复试相关资料，不能有其他人在场。

请推免生对照《考场规则》及上述要求，备妥并调试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软件和网络。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程序参加模拟演练，熟悉复试全流程和复试软件平台，检测设备和环境是否满足复试要求，从而确保复试顺利开展。如模拟演练过程中遇到困难或问题，可及时与物理学院沟通。

3. 准备考试用品：

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

（三）复试

1. 候考：面试当天，推免生应按学院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软件平台，进入考场，按照

随机生成的面试序号等待面试。

2. 入场：推免生接受工作人员邀请进入复试环节、设置双机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检查，测试音视频效果。

(1) 身份审查核验

推免生本人于胸前手持身份证，展示给复试小组评委。

(2) 复试环境查验

使用辅机位的手机环绕一周。环绕完毕并获得复试小组评委许可后，立即将手机置于辅机位。

(3) 随身物品检查

本人站立，主动将个人衣兜外翻，并主动解释兜内物品名称用途。（建议推免生在复试前清空个人衣兜物品）

(4) 宣读考前承诺

本人 XXX，身份证号 XXXXXXXXXXXX。本人郑重承诺如实、准确提交各项材料，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场规则，诚信考试，不作弊。自觉履行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方式录制、泄露、传播与考试内容有关的信息。如违反，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3. 线上面试：复试工作人员组织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线上面试，复试结束，考生离场。

推免为硕士研究生的复试，采用时长为 5-10 分钟的面试方式进行：

(1) 综合素质面试

满分为 100 分，取复试小组所有评委给出分数的算术平均数，60 分及以上为合格，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申请推免为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复试成绩不合格，则不能申请推免为直博生。

(3) 加试

跨学科推免生需要进行加试，加试科目参见《东北师范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加试在材料审查之后进行，且原则上应在正式复试之前加试完毕。加试单科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取消录取资格。加试成绩不计入最终复试成绩。加试具体时间及其他加试相关安排另行通知。

推免为直博生的复试，采用时长为 10-15 分钟的答辩方式进行：

推免生需详细介绍个人的代表性研究工作、论文的发表情况、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的理由

与未来选题思考（约 5 分钟），直博生复试小组根据推免生的介绍提出问题，并由推免生进行回答（约 5-10 分钟）。答辩结束后直博生复试小组给出分数，满分为 100 分，取所有评委给出分数的算术平均数，60 分及以上为合格，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四）复试日程

招生专业（方向）	模拟演练时间	正式复试开始时间	备注
所有专业	10 月 9 日 13:50(入场) 10 月 9 日 14:00(模拟演练开始)	10 月 11 日 8:30	具体演练及复试顺序另行通知

注：加试时间及其他加试相关安排另行通知。

六、拟录取名单确定

1.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60 分（含）以上为合格。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所有类别的推免生均须参加复试，复试合格后方可录取。
3. 推免生未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确认接受“待录取”通知，则录取不生效。
4. 根据推免生一志愿分专业复试成绩排名依次录取；其次，根据二志愿分专业复试成绩排名依次录取，以此类推；各专业接收推免生数有增加的可能，如有增加，优先满足一志愿推免生。
5. 经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通过后，研究生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将对全校拟录取名单统一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考生如对复试结果有异议，可在拟录取名单公示期内，向本单位实名提出投诉、申诉或举报。

七、本单位联系咨询电话、监督举报电话和电子信箱

本单位联系咨询电话：0431-85099666，宋老师，邮箱：songbq010@nenu.edu.cn

本单位监督举报电话：0431-85099649（手机 15948301677），臧老师，邮箱：

zangd764@nenu.edu.cn。

八、其他

1. 为保障网络稳定，推免生如使用笔记本电脑或台式电脑复试，建议使用有线网络连接。
2. 按考场和时间安排，正式复试时，推免生需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并进入所属考场候考。
3. 纪律要求
 - （1）推免生应在独立场所参加复试，且灯光明亮、不逆光、安静，确保评委对推免生清晰可见。

(2) 考场不得有除推免生外的其他人员在场或进出，不得有纸质材料以及除双机位以外其他通讯器材和上网设备，推免生在复试期间不得擅自离开座位和摄录范围。

(3) 推免生应听从评委指令改变摄像头拍摄范围和角度，确保考场内状况良好。

(4) 不得缩屏、录屏、录音、录像，不得配戴耳机。

(5) 不得有作弊、替考等任何违纪、违法事宜。

(6) 对推免生存在的违纪、违法事宜按相关规定处理。

4. 本细则规定的考场和时间安排，存在根据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实际情况微调的可能，如有，以后发的通知为准。

5. 推免过程中的其他特殊情况，由物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决定。

6. 请所有推免生即刻申请加入本次推免复试 QQ 群，群号：922191526。

7. 根据推免生报名及实际录取情况，存在组织第二批复试的可能，届时会通过物理学院网站公布相关安排，请推免生注意查看。

物理学院

2020 年 9 月 30 日